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于 2013年5月15日下午 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4日—2013年5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5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14日15:00—2013年5月15日15:00。  
2、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环南路海能达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清州先生  
6、本次会议的法律、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02,894,7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8%,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70,699,4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1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2,195,3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8%。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的程翰卿律师、丁小翔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发表了法律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8,887,59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4,007,1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8,887,59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4,007,1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8,887,59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4,007,1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8,887,59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4,007,1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

##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编号:临2013-021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本次提案提交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在清华同方科技广场A座三层会议室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11人,代表股份479,828,079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4%,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的规范。

会议由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主持,经大会审议及出席股东对下述议案之表决,产生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  
赞成:479,828,07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2012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赞成:479,828,07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2012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赞成:479,811,079股;反对:0股;弃权:2,00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2012年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及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赞成:479,828,07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479,828,07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的预案》  
赞成:479,641,925股;反对:186,154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13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2012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1.同意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赞成:479,826,079股;反对:0股;弃权:2,00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同意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3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赞成:479,826,079股;反对:0股;弃权:2,00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同意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审计报酬  
赞成:479,826,079股;反对:0股;弃权:2,00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以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赞成:3,215,305股;反对:1,853,396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

##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3-55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5月7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5月15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6楼第五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人,亲自参加表决人,分别为仇慎谦、汪正川、黄勇峰、石正林、欧阳昊生、王晓华、王建新、武建设、郭明志。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选举肖临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简历见附件1),任期三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肖临敏先生、黄勇峰先生、石正林先生、欧阳昊先生、郭明志先生,主席为肖临敏先生;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为武建设先生、王建新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王晓华女士,主席为武建设先生;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为王建新先生、武建设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主席为王建新先生。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杨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石正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3-034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4 选举武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5 选举谭学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6 选举蒋叶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9.1 选举熊楚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 选举李少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3 选举韩保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会议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2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10.1 选举李玉成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2 选举李卓卓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意见书。  
特此公告

##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2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本次提案提交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5日以电话、短信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3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选举陆廷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董事长陆廷成先生的提名,聘任陆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陆廷成先生的提名,选举杨利女士、曹利女士、周立业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三、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陆廷成先生的提名,选举杨利女士、潘晓江先生、陆廷成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四、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陆廷成先生的提名,选举杨利女士、曹利女士、周立业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五、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陆廷成先生的提名,选举陆廷成先生、范新先生、杨利女士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六、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陆廷成先生的提名,聘任范新先生为公司总裁。  
根据陆廷成先生的提名,聘任李敏先生、王良海先生、王明尧先生、杨志明先生、刘卫东先生、李吉先生、周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卫先生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杨志明先生、李吉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  
上述议案均以记名投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各位高管人员简历  
范新先生,53岁,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毕业于清华大学热能系,1988年至1993年,任河北建筑工程学院城建系副主任;1993年至1997年,任北京清华大学环境工程系事业部经理;1997年至今,历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人工环境设备分公司总经理,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工程师、副总裁。

##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3-55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3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5月15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6楼第五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人,亲自参加表决人,分别为仇慎谦、汪正川、黄勇峰、石正林、欧阳昊生、王晓华、王建新、武建设、郭明志。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如下:  
监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肖临敏先生、黄勇峰先生、石正林先生、欧阳昊先生、郭明志先生,主席为肖临敏先生;  
监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为武建设先生、王建新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王晓华女士,主席为武建设先生;  
监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为王建新先生、武建设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主席为王建新先生。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杨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石正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3-024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报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报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2013年4月16日披露的2012年度审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应收账款之(5)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出现错误。

原披露:  
“5)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  
东莞市吉达鞋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93,876.50 一年以内 10.04  
东莞市兴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1,342.05 一年以内 8.10  
东升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8,258.00 一年以内 2.56  
深圳市鑫鑫鞋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4,382.04 一年以内 2.33  
深圳市博普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9,813.06 一年以内 1.67  
合计 41,307,671.65 24.70

更正为:  
“5)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  
东莞市吉达鞋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93,876.50 一年以内 10.04  
东莞市兴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1,342.05 一年以内 8.10  
东升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8,258.00 一年以内 2.56  
深圳市鑫鑫鞋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4,382.04 一年以内 2.33  
深圳市博普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9,813.06 一年以内 1.67  
合计 41,307,671.65 24.70

##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公告编号:2013-029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港子公司完成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5)。

近日,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完成了注册手续,并取得了《公司注册证书》和《商业登记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名称:信质电机(香港)销售有限公司  
xin zhi motor (Hong Kong Sales Corporation, Limited  
2.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3.经营范围:汽车电机、电动车零件、汽车机具、空调压缩机、电机及配件等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及海外市场售后服务。

4.注册地址:RM D 10/F Tower A Billion CTR 1 Wang Kwong RD KLN Bay KLN Hong Kong  
5.商业登记证号:6138528-000-05-13-A  
6.注册证书编号:1902399  
特此公告。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14日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4 选举武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5 选举谭学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6 选举蒋叶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9.1 选举熊楚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 选举李少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3 选举韩保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会议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2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10.1 选举李玉成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2 选举李卓卓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70,699,42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学院城建系副主任;1993年至1997年,任北京清华大学环境工程系事业部经理;1997年至今,历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人工环境设备分公司总经理,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工程师、副总裁。  
王良海先生,48岁,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热能系,1997年至今,历任公司下属同方控制工程公司总工程师,公司总工程师,公司数字电视系统技术本部总经理,公司消费电子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兼多媒体产业本部总经理和半导体照明产业本部总经理。  
王明尧先生,57岁,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系,1989年至1993年,任山西大学物理系讲师;1993年至1995年,任北京科利华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至1998年,任北京清华信息工程公司董事、总经理;1998年至今,历任《国学季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副社长、社长,同方光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同方同讯(北京)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兼云计算产业本部总经理。  
刘卫先生,50岁,硕士,会计师,毕业于清华大学管理学院,1986年至1992年,就职于北京第一棉纺织厂财务科;1992年至1997年,任北京清华大学环境工程公司副总会计师;1997年至2002年,任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兼总账;2002年至2003年,任北京讯拓创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至今,历任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李吉先生,48岁,博士,研究员,毕业于清华大学热能系,1994年至1997年,任清华清华大学热能系;1997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人工环境公司总工程师,信息系统公司总工程师,公司副总裁兼信息系统本部总经理、总工程师。  
李敏先生,45岁,硕士,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清华大学计算机系,1991年至1998年,任清华大学计算机系讲师;1998年至今,历任公司计算机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兼计算机系统本部总经理。  
杨志明先生,63岁,高级工程师,1970年至1993年,任重工4321厂副总经济师兼处长等职务;1993年至1998年,历任重工713厂厂长;1998年至今,历任公司下属江西无线电厂厂长,公司总裁助理,同方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兼重工产业本部总经理。  
周敏先生,47岁,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系,2000年至今,历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应用信息系统本部教育行业本部总经理,应用信息系统本部副总经理,政务系统科技公司总经理,物联网应用产业本部总经理,总裁助理。  
孙晓江先生,46岁,硕士,经济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1997年至今,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之职务。

##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2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本次提案提交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8日以电话、短信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讨论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如下:  
监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肖临敏先生、黄勇峰先生、石正林先生、欧阳昊先生、郭明志先生,主席为肖临敏先生;  
监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为武建设先生、王建新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王晓华女士,主席为武建设先生;  
监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为王建新先生、武建设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主席为王建新先生。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杨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石正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2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本次提案提交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8日以电话、短信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讨论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如下:  
监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肖临敏先生、黄勇峰先生、石正林先生、欧阳昊先生、郭明志先生,主席为肖临敏先生;  
监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为武建设先生、王建新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王晓华女士,主席为武建设先生;  
监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为王建新先生、武建设先生、郭明志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主席为王建新先生。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杨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肖临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石正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2),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均以记名投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附:公司监事会主席简历  
仇慎谦,男,1958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深圳市第五届委员会委员,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深圳市南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南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仇慎谦先生由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仇慎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勇峰,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南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副经理、总经理,北京大北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师。  
10.杨祥,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曾任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律援助审判员,审判员,副处长,本公司经理兼助理。

汪正川,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设计公司工程开发部工程师,深圳中航物业公司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2.欧阳昊,男,1968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物(总)公司策划部、市场部、场项目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3.张国航,男,1974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行政管理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

4.伍 震,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设计公司工程开发部工程师,深圳中航物业公司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5.杨利,男,1964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财务部助理助理、深圳市南光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6.赵 扬,男,1970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曾任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监事会秘书,深圳中航地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

7.沈青川,男,1960年8月出生,大专,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南光集团证券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南光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昆山项目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8.钟宏伟,男,196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物业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中航地产工程开发部副经理、经理兼副经理、行政部经理兼新福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成都公司总经理,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9.朱俊春,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南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副经理、总经理,北京大北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师。

10.杨祥,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曾任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律援助审判员,审判员,副处长,本公司经理兼助理。

汪正川,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设计公司工程开发部工程师,深圳中航物业公司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2.欧阳昊,男,1968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物(总)公司策划部、市场部、场项目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3.张国航,男,1974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行政管理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

4.伍 震,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设计公司工程开发部工程师,深圳中航物业公司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5.杨利,男,1964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财务部助理助理、深圳市南光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6.赵 扬,男,1970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曾任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监事会秘书,深圳中航地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

7.沈青川,男,1960年8月出生,大专,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南光集团证券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南光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昆山项目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8.钟宏伟,男,196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物业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中航地产工程开发部副经理、经理兼副经理、行政部经理兼新福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成都公司总经理,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9.朱俊春,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南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副经理、总经理,北京大北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师。

10.杨祥,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曾任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律援助审判员,审判员,副处长,本公司经理兼助理。

汪正川,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设计公司工程开发部工程师,深圳中航物业公司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2.欧阳昊,男,1968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物(总)公司策划部、市场部、场项目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3.张国航,男,1974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行政管理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

4.伍 震,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设计公司工程开发部工程师,深圳中航物业公司开发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中航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5.杨利,男,1964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财务部助理助理、深圳市南光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6.赵 扬,男,1970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曾任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监事会秘书,深圳中航地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

7.沈青川,男,1960年8月出生,大专,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南光集团证券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南光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昆山项目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8.钟宏伟,男,196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中航物业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中航地产工程开发部副经理、经理兼副经理、行政部经理兼新福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成都公司总经理,中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9.朱俊春,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深圳南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副经理、总经理,北京大北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师。

10.杨祥,男,196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曾任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律援助审判员,审判员,副处长,本公司经理兼助理。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 2013-027

##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3日—5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3日15:00至2013年5月14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虹梅路2075号虹梅嘉廷酒店十一楼会议室  
(三)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日期:2013年5月9日  
(五)召开期限:半天  
(六)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七)本次会议召开对象

1.截止2013年5月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出席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股东及/或股东授权人,以下统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和股东授权委托书等文件,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190,921,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19